

113 年-115 年教育部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—南區美感教育大學基地學校

「113 學年度美感與設計課程分享會」實施計畫

壹、計畫依據

依據教育部 113 年 3 月 29 日臺教師 (一) 字第 1132600283C 號函辦理。

貳、計畫目的

- 一、溝通美感教育課程之核心內容，聚焦專業支持系統，強化橫向統整功能。
- 二、建置美感教育大學基地學校與南區種子教師的輔導網絡，落實輔導基地各縣市學校之教學支持系統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主辦單位：教育部

承辦單位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(南區基地)

肆、活動內容與注意事項

- 一、活動主題：113 學年度美感與設計課程分享會
- 二、活動時間：**114 年 10 月 17 日 (星期五)**，09:00 報到，**09:30 活動開始**至 16:00 結束，活動結束後核發 5.5 小時研習時數。
- 三、活動地點：大臺南會展中心 努山塔里亞 A 會議室 (臺南市歸仁區歸仁十二路 3 號)
- 四、參加對象：
 - ① 申請 113、114 學年度基本設計 / 設計教育課程之美感種子教師。
 - ② 嘉義縣 / 市、臺南市、高雄市、屏東縣、金門縣、澎湖縣，對美感課程有興趣瞭解之高中職、國中視覺藝術教師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



請填寫報名表單，以確認相關訊息。

<https://forms.gle/niv6nHnE2d9Qa4jw5>

於報名截止後以 MAIL 寄發錄取通知。

- 六、請各校核予與會教師公 (差) 假與課務排代，教師相關代課鐘點費 (請填寫附件 1 申請單)、交通費 (請填寫附件 2 領款收據) 等費用由本專案計畫支應。
- 七、為配合活動時間，本計畫支付金門縣、澎湖縣離島學校、偏鄉學校教師活動前一晚住宿費用；因活動結束無適合回程班機，離島教師亦可申請活動當天住宿費用，核

實支付。

八、聯絡人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美術學系專案助理林怡伶、劉恩均、林玥君。

電話：07-7172930 分機 3004，南區基地信箱 artcampus123@gmail.com

伍、研習議程

★ 上午場

時間	主題	主講人
09:00-09:30	報到	
09:30-09:40	計畫主持人致詞	孫祖玉 計畫主持人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美術學系
09:40-10:05	為環境發聲	張銘修 嘉義市立玉山國民中學
10:05-10:30	老屋欣力・磨石紙感	魏士超 臺南市立大橋國民中學
10:30-10:55	把舊愛變永恆	許甄云 高雄市立鳳西國民中學
10:55-11:05	休息	
11:05-11:30	窗景散步	余秀蘭 臺南市立復興國民中學
11:30-11:55	大寮—色彩的方向	江沛航 中山學校財團法人 高雄市中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11:55-12:10	回饋與討論	孫祖玉 計畫主持人 林維俞 協同主持人 李 齡 課程諮詢委員
12:10-13:20	午休	

★ 下午場

時間	主題	主講人
13:20-13:30	協同主持人致詞	林維俞 協同主持人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視覺設計學系
13:30-13:55	時慶有食	王姿翔 澎湖縣立澎南國民中學
13:55-14:20	編織大地	林素梅 屏東縣立鹽埔國民中學
14:20-14:45	從土地出發： 環境意識與創作的六堂課	蔡佩玲 嘉義縣立鹿草國民中學
14:45-14:55	休息	
14:55-15:20	過馬路的 100 種方法	駱巧梅 國立新港藝術高級中學
15:20-15:45	物色・映環： 探索生態與色彩的共鳴	陳怡玟 高雄市立三民高級中學
15:45-16:00	回饋與討論	孫祖玉 計畫主持人 林維俞 協同主持人 李 齡 課程諮詢委員
16:00-	賦歸	

柒、交通方式

大臺南會展中心 交通資訊

地點：大臺南會展中心 努山塔里亞 A 會議室 (臺南市歸仁區歸仁十二路 3 號)



自行開車

- 臺南出發→台 86 線→上崙交流道(大潭出口)→抵達
 - 臺北、臺中、高雄出發→國道 1 號 / 國道 3 號→仁德交流道接台 86 線→上崙交流道(大潭出口)→抵達
-

停車資訊

本中心停車棟 B1、3F、4F 設有室內汽車停車格 550 格，並於 3F 設有電動車充電樁；戶外機車格則有 464 格。

◆ 收費標準：汽車：1 小時 / 40 元、一天最高 160 元。

▲ 停車費需自付，恕無法核銷。

大眾交通運輸

搭乘高鐵

搭乘至高鐵台南站，**2 號**出口步行約 5 分鐘抵達。

搭乘臺鐵

搭乘台鐵抵達沙崙站，出站步行約 5 分鐘抵達。

搭乘高鐵快捷公車

可搭乘 H31、H62、8042、紅 14、紅 3 與綠 16 車次抵達高鐵台南站，步行至會場。

南區美感教育大學基地學校—國立高雄師範大學
共學社群活動基本代課鐘點費申請表

一、基本資料

(一) 校名：_____ 統編：_____

(二) 請領經費：_____元整

二、教師參與資料

(一) 參與教師姓名：_____

(二) 擔任職務：☐主任 ☐組長 ☐導師 ☐科任老師 ☐其他（請說明）_____

(三) 基本授課節數共_____節

• 請附上教師課表，註明基本授課節數。

參與南區共學社群活動，共需_____節基本代課鐘點費（不含超鐘點時數）。

(四) 計算明細：

活動內容	所需節數	單價	合計	備註
114 年 10 月 17 日 113 學年度美感與設計課程分享會				(國小\$336/節) (國中\$378/節) (高中\$420/節) 依據修正「公立中小學兼任及代課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表」核實支給

*請於活動結束兩周內核章完並掛號郵寄至南區基地。

郵寄地址：80201 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 116 號（高師大美術系—美感教育辦公室）

南區基地信箱：artcampus123@gmail.com

聯絡人：專任助理林怡伶、劉恩均、林珮君，07-7172930#3004。

*請一併附上 1.貴校「預開領款收據」（收據抬頭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）

2.核章後「代課鐘點費申請表」

3.教師「課表」

承辦人

單位主管

機關首長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領款收據

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 南區共學社群

日期	年 月 日 ()		
講座鐘點費			
差旅費用 (實報實銷)	☐ 交通費	___月___日，啟程搭乘高鐵/台鐵(____至____) 票價____元	
		___月___日，回程搭乘高鐵/台鐵(____至____) 票價____元	
	☐ 住宿費	捷運費用(高捷_____/北捷_____)	
		3,500 元 X _____晚 (收據上請註明日期) 抬頭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統編：76014004	
交通費+住宿費=共_____元 (由助理填寫即可)			
*相關票據請於活動結束兩周內寄回南區基地。			
服務單位		職 稱	
手機		電子信箱	
身分證字號		領款人姓名	(簽章)
戶籍地址			

匯款資料 (請擇一填寫)	戶名	(匯款帳戶須為本人帳戶)	
	郵局	局號：	帳號：
	銀行	銀行名：	分行名： 帳號：

- ※說明：1.以上資料以電子及紙本形式提供帳務處理及課稅依據，依會計法規定保存 10 年，當您填寫時，視同您瞭解且同意本校依善良管理人責任，蒐集、處理以上個人資料。
- 2.本校代理公庫為臺灣銀行，若個人帳戶非屬臺灣銀行與郵局者，將依規定收取「匯款手續費」30 元(由匯款薪資/所得中扣除)。
- 3.敬請師長儘量提供「臺灣銀行」或「郵局」帳戶作為匯款帳戶。
- 4.請於活動結束兩周內掛號郵寄：802 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 116 號 (高師大美術系—美感教育辦公室)。